



黔北绘新卷 乡村绽芳华

——遵义深化“四在农家”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冬天里，宁静的土河村，像一幅水墨画挂在习水县桑木镇的山间：四围青山，荷塘流水，黔北民居，村路串联，薄雾弥漫，如诗如画。

这个曾经的传统村落，沐浴着新时代的春风，嬗变成一个集苗族文化体验、荷塘观光、民宿客栈为主的乡村，庭院变美、环境变靓、道路变畅，旅游变旺、果蔬变绿，烟火气息中散发“四在农家·和美乡村”的芳香。

村村寨寨如繁星点亮，条条线线如珠串联。与时俱进的“四在农家”在黔北大地绘就新时代的“富春山居图”。

在黔北，“四在农家”这场深刻影响和改变着遵义“三农”历史进程的革命，早在20多年前发端于余庆、从遵义走向全省乃至全国的新农村建设经验，在素有“黔北粮仓”之称的遵义，历久弥坚，繁花盛开，成色更深，更富有新的时代内涵。

近些年来，遵义市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四在农家·和美乡村”建设的决策部署，全面统筹规划、梯次推进，将有乡村振兴任务的1728个行政村，按“一类带动引领村、二类改进提升村、三类补短追赶村”进行分类，从“兴产业、育人才、强治理、树新风、优环境”等方面明确30项基础内容、20项提升内容和5项底线任务，统筹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东西部协作资金、改厕资金以及生态环境、文旅等资金向基层倾斜，市级每年预算5000万元专项奖补资金，重点支持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治理等。

遵义市以“两清两改两治理”为抓手，不断丰富“四在农家”内涵，全面提升和美乡村建设质效。遵义市《统筹规划 梯次推进 建设“四在农家·和美乡村”》入选农业

农村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典型案例。

遵义市深耕“富在农家”兴产业，重点提升粮油、蔬菜、水果、茶叶、辣椒、红粱、中药材、生态养殖及其他特色产业。“十四五”时期，遵义市持续巩固脱贫成果，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实现农业增效、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入。

聚焦“学在农家”兴人才，支持新型农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创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目前全市引进各类人才返乡就业创业一、二类村实现全覆盖。

落笔“乐在农家”兴文化，推广应用“寨管家”“党群直议制”“积分制”等乡村治理模式，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培育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文明乡风。

着墨“美在农家”兴生态，以开展“两清两改两治理”为抓手，着力营造干净、整洁、有序的乡村生产

生活空间。

遵义的实践经验在于：科学规划、科学建设是前提。遵义立足全市行政村资源禀赋和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情况，逐村分析梳理存在的短板弱项，细化近期、远期建设目标，实现规划科学、建设有序。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因地制宜充分整合各类涉农项目资金，大力撬动社会力量参与，积极引导群众投资投劳，实现财力有保障、工作可持续。

遵义的实践经验在于：分类施策、典型引领是抓手。遵义以“一类带动引领、二类改进提升、三类补短追赶”为路径，重点支持一类村建设，推动形成“先进带后进、后进争先进”的良性竞争格局。探索建立和美乡村建设成效评估体系，对一类村进行资金补助并提高村干部基本报酬，充分激发基层干部

积极性和主动性。

遵义的实践经验在于：系统谋划、协同推进是关键。遵义以“富、学、乐、美”为目标，按照“试点探索—全域推广—深化创新”发展模式，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升级、环境整治与民居保护等重点任务，系统提升乡村产业发展、建设、治理水平，推动乡村功能整体升级，不断提高宜居宜业水平。

遵义的实践经验在于：群众主体、内生动力是根本。乡村振兴为农民而兴、乡村建设为农民而建。遵义通过“五共”机制引导群众全程参与决策、全程投入建设、全程监督治理、全程共享成果，充分激发群众参与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的内生动力，让群众真切感受到和美乡村建设带来的新变化，切实提升了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贵州日报天眼新闻记者 王其伦)

《遵义市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条例》 1月15日起施行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黎 吴凡 徐华蔚)1月9日,《遵义市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颁布实施新闻发布会举行,介绍《条例》制定过程,解读《条例》主要内容,并回答记者提问。

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条例》已于2025年8月29日经遵义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2025年12月3日经贵州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二十次会议批准,自2026年1月15日起施行。

《条例》采用简易体例,不分章节,共28条,对红色文化遗存保护管理机制、保护管理措施、责任和义务等进行全面系统规范。

《条例》第十一条根据遗存形态与产权属性确立了差异化的保护管理路径,是本法规的显著亮点与特色。明确了属于不可移动红色文化遗存,县级人民政府要划定保护区域、设置规范标识、建立记录档案并明确保护责任人;属于可

移动红色文化遗存,由县级文化和旅游(文物)部门、保护责任人按照国家 and 省级有关规定妥善保管。

《条例》的出台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是深入挖掘遵义红色文化遗存精神内涵与时代价值的重要举措,也是实施细化《贵州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利用条例》的现实需要,对于推动我市580余处红色文化遗存的保护、利用与传播,凝聚力量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遵义篇章具有重要作用。



凤冈蚕农百万收入 背后的“致富经”

2025年凤冈县蚕茧售卖收入100万元以上的有3户,50万元到100万元的有5户,20万元到50万元的有33户,10万元到20万元的有94户……这不仅是一份蚕农年收的成绩单,还是解码当地特色农业成功转型、助力群众增收的“产业密码”。

凤冈县以党建为引领,抓住东西部协作机遇,将蚕桑产业确立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主导特色产业之一。通过政策引导、技术扶持、市场对接等举措,构建起“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让蚕农不再单打独斗,而是从桑苗培育、标准化养殖到蚕茧收购,享受全链条的专业服务与保障。

“桑叶是蚕宝宝的口粮,桑园管不好,养蚕致富就成了一句空话。”连日来,贵州省蚕科所的农技专家和凤冈县农业农村局蚕桑办的农技人员奔忙在乡间,指导蚕农开展冬季桑园管理。

自2014年以来,贵州省蚕科所专家持续为凤冈县蚕桑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服务,先后发表论文20余篇,申请国家专利6项,培养当地养蚕技术能手上百人。2025年,蚕科所派驻7名科技特派员,围绕桑园管理、小蚕共育、大蚕饲养开展技术指导,并开设“田间课堂”,累计培训300余人次;凤冈县蚕桑办技术人员深入各镇(街道)开展技术指导100

余次,累计培训500余人次。

过去,凤冈县的蚕卵都是到外地购买,然后运回来开展小蚕共育,不仅费时费钱,也制约产业发展。2025年,该县争取到上级部门及东西部协作资金800万元,在何坝街道林光社区建成投用优质蚕种繁育基地,当年即生产蚕种3万张,预计2026年可生产蚕种5至7万张。

为做大做强蚕桑产业,凤冈县相继引进贵州凤冈县万发茧丝绸有限公司、遵义星丝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贵州凤冈县万发茧丝绸有限公司收购蚕茧230余吨,实现产值1400余万元;遵义星丝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蚕茧495吨,生产白厂丝60余吨,综合产值达2900万元。

数据显示,2025年凤冈县收购蚕茧713.85吨,产值4370余万元,较2024年产量增长201.35吨,增幅39.29%,产值增长1050.4万元,增幅31.61%;蚕桑产业综合产值超2亿元;蚕农户均增收8万元。

凤冈县蚕农百万收入的背后,是技术赋能对传统产业价值的重塑。展望未来,该县的“养蚕致富经”仍将继续书写。通过进一步强化品牌建设、拓展市场渠道、深化一二三产业融合,这条“银丝”有望编织出共富新图景。

(特约记者 饶云 凤冈融媒记者 王猛)



近日,红花岗区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辖区多部门,举行超高层建筑灭火救援实战演练,进一步强化各救援力量应对火灾事故的协同作战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图为演练现场。(特约记者 唐宇 摄)